

证券代码：000717

证券简称：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编号：2016-58

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码	000717
变更后的股票简称（如有）	*ST 韶钢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二	赖万立	
电话	0751-8787265	0751-8787265	
传真	0751-8787676	0751-8787676	
电子信箱	sgss@sgis.com.cn	sgss@sgis.com.cn	

2、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5,783,396,008.57	5,529,561,041.89	4.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28,823,567.32	-880,029,060.64	74.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55,424,201.51	-881,566,616.57	71.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54,889,595.21	-311,313,471.74	50.2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46	-0.3637	73.9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46	-0.3637	73.9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5.15%	-35.25%	-59.9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5,537,515,383.89	16,560,307,759.30	-6.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26,075,176.41	354,898,743.73	-64.48%

（2）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56,787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普通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宝钢集团广东韶钢钢铁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3.37%	1,291,214,790	750,000,000		
陈悦华	境内自然人	0.58%	13,980,963			
谢光权	境内自然人	0.41%	10,002,500			
陈玉庆	境内自然人	0.41%	9,905,110			
吴望晨	境内自然人	0.37%	8,994,642			
周珠林	境内自然人	0.30%	7,367,622			
闫冬	境内自然人	0.26%	6,225,087			
许杰	境内自然人	0.20%	4,773,100			
霍炳兴	境内自然人	0.20%	4,744,600			
谢光胜	境内自然人	0.17%	4,06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 10 名股东中国有法人股股东宝钢集团广东韶钢钢铁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流通股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流通股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前十名股东中，陈悦华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13,980,963 股，谢光权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10,000,000 股，吴望晨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7,102,038 股，周珠林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7,367,622 股，许杰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4,773,100 股。				

（3）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16年上半年，全球经济复苏仍然缓慢，我国经济增速也略有放缓，但国内经济在积极的财政政策和宽松的货币政策双重作用下，由持续探底开始呈现震荡企稳回升迹象。钢铁企业在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去产能等相关政策作用下，钢价走势跌宕起伏。公司通过继续加大降本增效力度，优化采购模式，持续推进产销协同，加快产品结构调整，促进产品转型升级，公司亏损同比大幅减少。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78,340万元，同比增加4.59%，主要是钢材销售量同比增加所致；营业成本563,230万元，同比下降4.77%，主要是生产工序成本同比减少所致；销售

费用8,755万元，同比增加10.96%，主要是钢材销售量同比增加导致运输费增加所致；财务费用25,506万元，同比增加2.43%，主要是汇兑损益影响增加所致；研发投入21,459万元，同比下降25.53%；利润总额为-22,882万元，同比增加74.00%，主要是主营业务毛利上升所致；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为-8,365万元，同比增加30.38%，主要是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产铁276万吨，同比增长11.74%；钢271万吨，同比增长10.16%；钢材263万吨，同比增长12.88%；焦炭125万吨，同比增长7.76%，主要是公司炉料结构优化之焦炉建设工程逐步顺产；自发电8.84亿千瓦时，同比增长24.68%。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采取以下措施：一是以优特文化为导向，快速提升现场制造能力；二是推进精细化管理、精益制造，加快提升综合管理体系运行的有效性；三是以生存倒逼为动力，紧盯目标、多措并举，全力以赴降成本；四是通过经营管控系统提升公司资产效率、运营效率和决策水平；五是以产品结构调整为抓手，创新营销模式、优化销售渠道，加大重点产品和关键技术的攻关，加大产品结构优化力度，针对不同产品，优化销售渠道，重点推进高边际贡献产品的销售，同时探索电商营销新模式，推进电商生态圈建立；六是继续以效率提升为目标，坚定不移地实施管理瘦身，组织机构变革，人力资源优化工作；七是发挥集团协同优势，强化现金流和信用风险管控，确保资金链安全。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报告期与上年度相比，合并范围减少1户，为全资子公司宝钢特钢韶关有限公司，因该公司以100%股权和自有资金共13.72亿元出资，与宝钢特钢有限公司共同成立合资公司宝钢特钢长材有限公司，宝钢特钢有限公司以构筑物 and 自有资金共14.28亿元出资，本公司持股49%，宝钢特钢持股51%。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8 月 31 日